2025 年度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36
第五部分 附件.....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把坚持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科技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编制全市科技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重点行业、领域、区域科技发展规划的衔接协同。组织研究重大科技问题、研判科技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措施建议。统筹推进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承担推动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工作。承担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福州片区建设有关工作。（二）研究提出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全市科技发展政策并监督落实。统筹推进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统筹协调部门、行业、领域科技政策制定，组织提出科技与教育、人才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统筹拟订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政策。组织起草有关科技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三）推动落实健全新型举国体制，协调组织实施市科技重大项目和重大任务并跟踪督促，协调组织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研究提出统筹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建议并督促落实，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预算总规模及方向结构比例，组织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市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执行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制度规范，指导监督科研管理专业机构的运行管理。（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基础科学研究发展规划、计划、政策措施。协调指导全市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前沿交叉共性技术等研究。（五）拟订全市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

化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科技园区建设。负责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相关工作。（六）拟订全市农业农村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引领乡村振兴，承担推动农业农村科技进步工作。牵头组织开展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七）拟订全市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协调、指导全市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协调绿色技术创新、人口健康、资源环境、公共安全等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工作。（八）组织提出促进科技安全和统筹军民科技融合发展总体部署、体制机制、政策措施和重大任务的建议并督促落实。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和国防动员领域科技工作。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按部门职责具体负责科技领域数字化相关工作。（九）统筹推进国家、省技术转移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全市促进科技知识产权创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学研结合的政策并监督实施，协调推动重大科技成果示范应用。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推动科技企业创新能力建设，促进科技与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十）统筹推进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协调推进省创新实验室建设，会同有关方面落实省重点实验室发展整体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基础条件保障能力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激励等机制。组织指导科技人才对外交流，组织实施有关科技人才计划。拟订科学技术普及和传播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科普工作。（十二）组织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计划和政策，组织开展科技对外合作工作，负责涉港澳台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组织实施政府间及与有关国际组织的科技合作项目。（十三）统筹

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科技评价机制改革和科研诚信建设，贯彻落实科技伦理重要规范和制度，统筹推进科研学风作风建设。统筹负责科研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科研成果评估问效。组织实施全市创新调查、技术分析、科技报告及科技统计。（十四）负责有关国家科技奖项和省科学技术奖提名管理工作。（十五）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部门包括10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2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5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2	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3	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年，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福州市锚定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目标，系统谋划、锐意改革、聚力攻坚，全市科技创新工作稳步推进。设立市委教育科技人才领导小组；与清华大学、福州大学等高校合作不断深化，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福建）新型功能材料分中心落地福州；概念验证中心、产业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启动；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赋权+转让+约定收益”模式开启试点。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系统谋划，健全统筹机制

整合设立市委教育科技人才领导小组，全面增强我市教育科技人才统筹协调能力，有力推进我市教育强市、高水平创新型城市和人才强市建设。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科学编制福州市“十五五”科技专项规划，出台

《关于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若干措施》《2024 年推进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作要点》《福州市推动低空产业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福州市中试创新服务平台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5—2028 年）》等政策，启动概念验证中心和产业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行试点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赋权+转让+约定收益”模式，加速科研成果产业化进程，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

（二）优化空间布局，提升区域能级

国家自创区福州片区建设全面提速，省级立项 8 项福厦泉自创区协同创新平台项目，福州自创区 2024 年度省级综合考评成绩赶超厦门，跃居全省第一；高新区光电产业、鼓楼区人工智能产业入选省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集群区。科创走廊载体总面积突破 750 万平方米，建成 582 个公共研发服务平台，落地国芯信创产业总部等优质项目 1100 余项，255.1 亿元，汇聚高层次人才近 1.8 万人；对台合作与海洋科创特色鲜明，晋安区首创“台胞服务台胞”驿站，海洋经济科创高地入选全国航海科普教育基地，江阴港开通首条直航南太平洋航线，全球首艘 4.5 万吨超大型海洋工程船“风笛号”在连江交付。

（三）聚力技术攻坚，建强核心平台

闽都创新实验室已突破 87 项关键核心技术，材料科学和化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实现成果转化 218 项，孵化 28 家高技术企业落地福州，服务企业 300 余家，带动我市相关产业链新增产值 330 亿元。福兴创新实验室通过省市级专家论证，提交省级审批。东方电气（福建）创新研究院攻克难降解工业废水电解制氢技术，自主研发的 110 标方/小时海水直接电解制氢设备系统累计运行时长突破 1000 小时，实现海水直接电解制氢技术的规模性、适应性与可靠性。新增重组入列 7 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全

市各类创新平台达 423 家。依托创新平台创新资源，多家龙头企业开展技术协同攻关，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瑞芯微创新提出端云结合的 AIoT2.0 方案，推出业内首颗堆叠算力协处理器的芯片。阿石创攻克了高性能靶材“卡脖子”技术，打破国外产业垄断。

（四）深化政策赋能，激发企业活力

实施高企“提质增量”行动，培育高企后备企业，目前我市已登记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486 家，位居全省第一。我市每万家企业法人中高企数达 136.4 家，位居全省第一。落实高企奖励“直拨”1.25 亿元，4684 家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度达 182.43 亿元，316 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减免共计 13.36 亿元。全省首个科创金融服务中心落地运营，“科技贷”“高新贷”“科特贷”等金融产品累计投放超 200 亿元。以财政科技投入引导 2024 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达 316.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

（五）畅通转化链条，深化协同融合

推行“揭榜挂帅”机制，全产业及海洋、人工智能、侨智等领域立项 54 项。有序推进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福建）新型功能材料分中心建设，落地全省首家光电信息材料中试平台，新认定市级概念验证中心 1 家、产业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 9 家。闽江学院、市菜科所、闽都创新实验室首批试点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赋权+转让+约定收益”模式。开展成果直通车 8 场，发布成果 33 项，对接 10 项。深化市校合作，推进市政府与清华大学签署全面合作框架协议；加强与福州大学战略合作，支持资金 2 亿元，举办市校合作三十周年活动，签订新型功能材料创新示范基地协议，福大与在榕企事业合作项目 388 项，金额达 2.6 亿元。科技成果转化 APP 接入“五链”融合大平台，整合成果 4273 项、技术需

求 387 项。新增省级技术转移机构 7 家，新培育技术经理人 200 多人。全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达 157.4 亿元。

（六）集聚高端才智，营造科技人才发展新环境

完善“好年华聚福州”科技人才政策，修订《“榕创之星”人才遴选办法》。推荐国家级人才项目 36 人，省青年科技人才育成项目推荐 75 人；评选“榕创之星”18 人，柔性引进“人才飞地”2 个、科技副总 4 名。选认省市级科技特派员 524 人，以科技服务农业农村。全市 104 项成果荣获 2024 年度省科技奖，获奖总数位列全省第一，占比 56%。成功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历时九届吸引 1102 家企业参赛，培育高企 428 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59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0,875.3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5.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605.97	本年支出合计	71,598.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8.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5.92
总计	71,814.33	总计	71,814.3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605.97	71,595.97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0,882.88	70,872.88					1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08.04	1,208.04					
2060101			行政运行	723.84	723.8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20	484.20					
20602			基础研究	20,570.00	20,57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0.00	7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00.00	20,500.00					
20603			应用研究	457.30	457.30					
2060301			机构运行	405.49	405.49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1.81	51.81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9,359.41	9,349.41					10.00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9,359.41	9,349.41					1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65.48	1,865.48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605.97	71,595.97					10.00
2060501			机构运行	226.35	226.35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639.13	1,639.13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20,000.00	20,00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422.65	17,422.65					
2069901			科技奖励	16,422.65	16,422.6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59	497.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99	32.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2.99	3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13	461.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5	188.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5	103.4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605.97	71,595.97					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7	112.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6	56.26					
20808			抚恤	3.48	3.48					
2080802			伤残抚恤	3.48	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50	2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50	2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7	123.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86	22.8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87	7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598.41	1,952.05	69,646.3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0,875.32	1,261.95	69,613.3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08.04	723.84	484.20			
2060101			行政运行	723.84	723.8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20		484.20			
20602			基础研究	20,570.00		20,57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0.00		7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00.00		20,500.00			
20603			应用研究	457.30	405.49	51.81			
2060301			机构运行	405.49	405.49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1.81		51.81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9,349.41		9,349.41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9,349.41		9,349.4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67.92	132.62	1,735.30			
2060501			机构运行	226.35	132.62	93.73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641.57		1,641.57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20,000.00		20,00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000.00		20,00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598.41	1,952.05	69,646.3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422.65		17,422.65			
2069901			科技奖励	16,422.65		16,422.6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59	464.60	32.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99		32.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2.99		3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13	461.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5	188.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5	103.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7	112.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6	56.26				
20808			抚恤	3.48	3.48				
2080802			伤残抚恤	3.48	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50	2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50	2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7	123.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86	22.8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87	78.87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598.41	1,952.05	69,64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59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70,872.88	70,872.8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59	497.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5.50	225.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595.97	本年支出合计	71,595.97	71,595.9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1,595.97	总计	71,595.97	71,595.9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595.97	1,952.05	69,643.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0,872.88	1,261.95	69,610.9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08.04	723.84	484.20
2060101	行政运行	723.84	723.84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20		484.20
20602	基础研究	20,570.00		20,57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0.00		7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00.00		20,500.00
20603	应用研究	457.30	405.49	51.81
2060301	机构运行	405.49	405.49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1.81		51.81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9,349.41		9,349.41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9,349.41		9,349.4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65.48	132.62	1,732.86
2060501	机构运行	226.35	132.62	93.73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639.13		1,639.13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20,000.00		20,00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422.65		17,422.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595.97	1,952.05	69,643.92
2069901	科技奖励	16,422.65		16,422.6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59	464.60	32.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99		32.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2.99		3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13	461.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5	188.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5	103.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7	112.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6	56.26	
20808	抚恤	3.48	3.48	
2080802	伤残抚恤	3.48	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50	225.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50	225.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7	123.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86	22.8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87	78.8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0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8.73	30201	办公费	5.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4.16	30202	印刷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19.31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67.83	30206	电费	1.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52	30207	邮电费	1.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26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29	30211	差旅费	0.8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22	30213	维修（护）费	1.72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1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34	30216	培训费	0.8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5.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226	劳务费	10.2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70	30228	工会经费	22.86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2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837.98	公用经费合计					114.0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03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6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69
3. 公务接待费	6	0.3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71814.33 万元，支出总计 71814.3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979.26 万元，增长 5.87%。主要是省创新实验室建设运行补助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71605.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82.69 万元，增长 5.89%，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595.97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事业收入 0 万元。

6.经营收入 0 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其他收入 1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71598.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71.70 万元，增长 5.87%，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952.0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837.98 万元，公用支出 114.07 万元。

2.项目支出 69646.36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1595.97 万元，支出总计 71595.9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4042.65 万元，增长 5.98%，主要是：省创新实验室建设运行补助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595.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42.65 万元，增长 5.9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60101 行政运行 723.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08 万元，增长 9.22%。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及年度考核奖上升一个档次

（二）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4.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13 万元，增长 15.27%。主要原因是业务性专项执行率提升

（三）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省级资金，上年无此专项

（四）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5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452.00 万元，增长 42608.33%。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省级资金，上年列入 2060502

（五）2060301 机构运行 40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8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及年度考核奖上升一个档次

（六）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1.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5

万元，增长 9.40%。主要原因是信息数据库新增一个

（七）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9,349.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58.66 万元，下降 25.25%。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八）2060501 机构运行 226.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22 万元，增长 24.96%。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及年度考核奖上升一个档次

（九）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639.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635.87 万元，下降 92.30%。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省级资金，25 年科目调整

（十）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00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一）2069901 科技奖励 16,422.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25.07 万元，增长 1546.24%。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十二）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00.00 万元，下降 69.7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十三）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2.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8.81 万元，下降 86.36%。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省级资金，本年度无此专项

（十四）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78 万元，增长 19.49%。主要原因是资金使用科目调整

（十五）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24 万元，下降 36.02%。主要原因是资金使用科目调整

（十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49 万元，下降 12.77%。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下调基数

（十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2 万元，下降 12.88%。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下调基数

（十八）2080802 伤残抚恤 3.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 万元，增长 717.65%。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

（十九）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长 0.70%。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二十）2210202 提租补贴 22.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9 万元，下降 7.64%。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调整数据

（二十一）2210203 购房补贴 78.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 万元，增长 11.78%。主要原因是新增新人 3 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52.0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3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4.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1.87%；较上年减少 0.47 万元，下降 13.32%。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6.15%；较上年减少 0.27 万元，下降 9.1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6.15%；较上年减少 0.27 万元，下降 9.17%。主要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55%；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36.09%。主要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累计接待 4.00 批次、12.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39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2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福大校地合作和科创走廊工作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03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1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1 万元，下降 3.30%，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7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1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td></tr>
<tr><td colspan="11">（2025 年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2024 年创新战略科技计划项目（2024 结转）</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00</td><td>20.00</td><td>14.62</td><td>10</td><td colspan="2">73.10</td><td colspan="2">7.3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00</td><td>20.00</td><td>14.62</td><td>—</td><td colspan="2">73.10</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 colspan="2">0.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7">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完成论文 1 篇，论著 1 篇</td><td colspan="7">完成论文 1 篇，论著 1 篇</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项目完结率</td><td>=100%</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产出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发表论著</td><td>≥1 本</td><td>1</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产出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课题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支出成本控制率</td><td>≤95%</td><td>7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成果刊发次数</td><td>≥1 次</td><td>1</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 colspan="3">97.31</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强省会战略下福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质量发展路径探索（2024 结转）</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00</td><td>3.00</td><td>0.31</td><td>10</td><td colspan="2">10.33</td><td>1.0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3.00</td><td>3.00</td><td>0.31</td><td>—</td><td colspan="2">10.33</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 colspan="2">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发表与本课题相关的论文 1 篇，为新时期福州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全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td><td colspan="5">现已发表论文 1 篇</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专题研究报告数量</td><td colspan="2">=1 篇</td><td>0</td><td>10</td><td>0</td><td>项目还未完成，距离项目完成期还有近一年时间</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发表质量论文数</td><td colspan="2">≥1 篇</td><td>1</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限</td><td colspan="2">≤24 月</td><td>1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成本控制率</td><td colspan="2">≤100%</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成果刊发次数</td><td colspan="2">≥1 次</td><td>1</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满意度</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 colspan="3">81.03</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双创专项（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2	19.42	10.15	10	52.27	5.2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42	19.42	10.15	—	52.2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布宣传推广信息 100 条，宣传文章点击量达 10 万次、微信公众号粉丝数达 1 万人			发布推广信息 587 条，点击量 13 万余人，粉丝超过 1 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宣传推广信息数量	≥10 条	587	20	20	
		质量指标	宣传文章击量	≥100 万次	0.014	5	0	后续将加大宣传的可读性，趣味性，多追踪最新科技热点，增强和用户粘性。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情况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双创宣传工作成本	≤1265 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微信公众号粉丝数	≥3000 人	1100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90.2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项目及配套（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	170.00	17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0	170.00	17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考评行业技术中心 32 家，其中 17 家优秀，每家奖励 10 万元	科技计划项目及配套（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2024 结转）年终结转结余，考评行业技术中心 32 家，其中 17 家优秀，每家奖励 1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业中心考评数量	≥32 项	32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9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170 万元	17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 R&D 投入	≥2000 万元	200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市级行业技术创新中心考评优秀总数	≥17 个	17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2 次	0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华润万象城管理维护费（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6	5.76	5.7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6	5.76	5.7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优化的发展环境，降低企业的创业风险、创业成本，提高企业成活率，促进高新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			已经按计划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服务对象参与培训	≥12 次	21	10	10	
		质量指标	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2 家	2	15	15	
		时效指标	房租收入收缴率	≥95%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控制率	≤90%	8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园区有害生物防治及环境消毒	≥12 次	4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发展、合作与交流(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7	0.37	0.3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7	0.37	0.3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组织安排的培训及交流活动各 1 次			完成组织安排的培训及交流活动各 1 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交流学习调研次数	≥1 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null%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1 人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6814.13	6814.1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0	6814.13	6814.1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拟建设高端产业创新平台数量 1 个、协同创新平台项目数量 3 个、工业总产值占全省国家高新区工业总产值 10%、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25%	建设高端产业创新平台数量 1 个、协同创新平台项目数量 8 个、福州高新区工业总产值占全省国家高新区工业总产值 15.165%、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30.58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端产业创新平台数量	=1 个	1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厦泉自创区协同创新平台项目数量	=3 个	8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福州、厦门、泉州国家高新区工业总产值在全省国家高新区的占比	≥5%	15.165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福厦泉成长的高新技术企业数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的比例	≥10%	30.587	30	3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8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业绩优秀奖励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技术转移机构 1 家，支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 1 家，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8156 万元，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金额 230776 万元。			支持技术转移机构 1 家，支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 1 家，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8156 万元，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金额 23077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技术转移机构	≥1 家	1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	≥1 家	1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技术转移转化报表提交完整性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标准	≤80 万元	8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8156 万元	8156	15	15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金额	≥230776 万元	230776	15	15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无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好年华 聚福州福州西南片区引才活动（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5	0.45	0.4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5	0.45	0.4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赴西南片区进 2 所高校开展引才活动、开展宣讲会、招聘会、高校领导座谈会等引才工作，吸引 220 人参加引才活动，全力打造“好年华 聚福州”人才工作品牌。			赴西南片区进 4 所高校开展引才活动、开展宣讲会、招聘会、高校领导座谈会等引才工作，共吸引 300 余人参加引才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才对象高校数量	=2 所	4	10	10	
			引才工作开展形式数	≥2 种	3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引才推介活动时间	≤3 天	3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引才推介活动成本	≤35 万元	3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引才推介会活动人数	≥200 人	3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0.00	7650.83	7650.8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00.00	7650.83	7650.8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助项目 50 项、促成技术交易项目 80 项、推动省内创新药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的研发数量和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 项、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10808 万元、培养科研带头人才 50 人			资助项目 66 项、促成技术交易项目 80 项、推动省内创新药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的研发数量和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11 项、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10808 万元、培养科研带头人才 66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项目数量	≥50 项	66	10	10	
		质量指标	促成技术交易项目数	≥80 项	420	10	10	
			推动省内创新药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的研发数量和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数量	≥2 项	11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	≤8400 万元	7650.8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10808 万元	56502	15	15	
		社会	培养科研带头	≥50 人	66	15	15	

		效益指标	人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00</td><td colspan="2">400.00</td><td>400.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00</td><td colspan="2">400.00</td><td>400.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福建省 2024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主要补齐福建科研基础条件短板，满足高水平研发和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我省区域科技研发转化能力。完成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项目数 4 个，支持区域创新载体项目数量 4 个，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1，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3 家，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数量 3 家，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400 人，提供技术服务数量 400 个等。</td><td colspan="5">福建省 2024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主要补齐福建科研基础条件短板，满足高水平研发和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我省区域科技研发转化能力。完成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项目数 4 个，支持区域创新载体项目数量 4 个，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1，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3 家，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数量 3 家，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400 人，提供技术服务数量 400 个等。</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项目数量</td><td>≥4 项</td><td>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支持区域创新载体项目数量</td><td>≥4 项</td><td>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专利申请数</td><td>≥100 个</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td><td colspan="2">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成本	≤400 万元	4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00%	300	10	10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3 家	3	5	5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数量	≥3 家	3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400 人	400	5	5	
			提供技术服务数量	≥400 次	4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峡工业设计创意园管理维护费（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74	70.74	70.7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74	70.74	70.7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优化的发展环境，降低企业的创业风险、创业成本，提高企业成活率，促进高新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			已经按计划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数	≥12 次	21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12 次	12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租收入收缴率	≥9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控制率	≤90%	85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数	≥2 家	2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区域）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0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0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建省 2024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主要补齐福建科研基础条件短板，满足高水平研发和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我省区域科技研发转化能力。完成区域科技创新攻关数量 1 个，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1，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 个，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2 个，科技帮扶支撑乡村振兴项目数量 1 个等。			福建省 2024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主要补齐福建科研基础条件短板，满足高水平研发和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我省区域科技研发转化能力。完成区域科技创新攻关数量 1 个，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1，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 个，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2 个，科技帮扶支撑乡村振兴项目数量 1 个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科技创新攻关数量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成本	≤100 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300%	300	10	10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 家	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2 个	2	5	5	
			科技帮扶支撑乡村振兴项目数量	≥1 项	1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2024 年度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207</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00</td><td>207.00</td><td>207.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00</td><td>207.00</td><td>207.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科技重大专项和”揭榜挂帅“项目经费（市级）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96 号文件要求，支持科技项目立项 1 项、申请或者获得授权专利 3 项，培养人才 1 个。</td><td colspan="5">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科技重大专项和”揭榜挂帅“项目经费（市级）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96 号文件要求，支持科技项目立项 1 项、申请或者获得授权专利 12 项，培养人才 17 个。</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支持科技项目立项</td><td colspan="2">≥1 项</td><td>1</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申请或者获得授权专利</td><td colspan="2">≥3 项</td><td>12</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作完成时效情况</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安排项目资金数额控制率</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培养人才数量</td><td colspan="2">≥1 人</td><td>17</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 colspan="3">100</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奖金（110）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0.00	1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0.00	1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获奖项目数 13 项，国内外论文（专著）260 篇，近三年新增销售额 325 亿元和新增利润 49 亿元，充分发挥科技奖励的引导和激励作用，促进科技创新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原动力。		获奖项目数 13 项，国内外论文（专著）260 篇，近三年新增销售额 325 亿元和新增利润 49 亿元，充分发挥科技奖励的引导和激励作用，促进科技创新与我市科技社会发展紧密结合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获奖数量（项）	≥13 项	13	15	15	
		质量指标	获奖奖项的质量（项）	≥5 项	5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社会效益的项目数量	≥10 项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科技特派员选认，鼓励科技人员到农村开展创业服务。拟选认市级科技特派员数量 236 人，安排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补助标准 2 万每人每年，市级科技特派员开展科技服务、培训、培养农户 236 人次，实现市级科技特派员一二三产业全覆盖。		科技特派员选认 524 名，支持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 25 项和星创天地考核优秀 1 家，鼓励科技特派员到农村开展创新创业服务，实现市级科技特派员一二三产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认市级科技特派员数量	≥236 人	524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级科技特派员覆盖面	≥10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排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补助标准	≤2 人/年	2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新型农业社会化科技服务体系	≥236 人次	404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科技特派员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0%	100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经费（2024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15	30.1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15	30.1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聘用人员、办公、交通、宣传、科技购买服务、科技会议、专家咨询费、差旅、培训等工作			召开 2025 年市级科技特派员培训会和现场会，开展宣传工作，采购科技特派员管理服务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3 期	3	15	15	
		质量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5000 人次	50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经费总额	≤60 万元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人才申报科技特派员数	≥300 人	52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次	0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学普及活动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73.80	73.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73.80	73.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科普进社区、校园活动大于等于 20 场，举办大型科普活动 1 次，开展科普统计活动 1 次等			开展科普进社区、校园活动大于等于 20 场，举办大型科普活动 1 次，开展科普统计活动 1 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普进校园活动	≥10 场	1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普进社区活动次数	≥10 场	1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与市直单位共同举办大型科普活动次数	≥1 场	1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9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普活动专项业务经费总额	≤80 万元	73.8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科普统计活动	≥1 次	1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提前下达）</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福州市科学技术局</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00</td><td colspan="2">154.00</td><td>154.0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00</td><td colspan="2">154.00</td><td>154.00</td><td>—</td><td>100.0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d>0.0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资助项目 5 项、促成技术交易项目 1 项、培养科研带头人才 5 人</td><td colspan="5">资助项目 5 项、促成技术交易项目 1 项、培养科研带头人才 5 人</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资助项目数量</td><td colspan="2">≥5 项</td><td>6</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促成技术交易项目数</td><td colspan="2">≥1 项</td><td>1</td><td>13</td><td>13</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 colspan="2">≥100%</td><td>100</td><td>14</td><td>14</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投入</td><td colspan="2">≤1000 万元</td><td>154</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培养科研带头人才</td><td colspan="2">≥5 人</td><td>6</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用户使用满意度</td><td colspan="2">≥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实施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 5 项、选认省级科技特派员数量 147 个、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数量 5 个、省外科技特派员数量 1 个			组织实施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 25 项，选认省级科技特派员 255 人，累计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 382 次，省外科技特派员数量 162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认省级科技特派员数量	≥147 个	255	10	10	
			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数量	≥5 个	382	10	10	
		质量指标	省外科技特派员数量	≥1 个	162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组织实施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数	≥5 项	2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平台运行管理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线上技术转移平台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组织宣传活动 1 场，新增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公示或发布成果 5 项，系统正常运行时间等于或大于 90%			支持技术转移机构 1 家，支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 1 家，促成技术交易金额 8156 万元，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金额 23077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 场次	1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90	15	15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台运营维护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公示数	≥10 项	10	30	3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创走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158.50	158.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158.50	158.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引进人才 2 人，完善中心人员配置，科创宣传投入 100 万元以上，传统媒体年度报道信息量达 20 条。		科创中心人员共 7 人、组织培训 2 场，参与人数达 140 人、传统媒体报导信息量达 100 多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数量	≥1 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	≤100 万元	68.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参与人数	≥50 人	14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读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双创专项（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0.00	1019.00	101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0.00	1019.00	101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新券补助企业 150 家，双创载体高企培育 50 家，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			创新券补助企业 200 家，双创载体高企培育 43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券补助企业数量	≥150 个	200	15	15	
		质量指标	双创载体高企培育数量	≥50 个	43	10	8.6	做好高企培育辅导工作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情况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双创奖励标准	≤1335 万元	101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的企业数	≥1000 人	24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9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发展、合作与交流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0	37.30	36.91	10	98.95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0	37.30	36.91	—	98.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组织部门安排的相关培训，完成科技发展、合作与交流工作的差旅接待等活动。		完成组织部门安排的相关培训，完成科技发展、合作与交流工作的差旅接待等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学习交流调研次数	≥1 次	5	15	15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null%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98.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交流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3 人次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9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00.00	12500.00	2824.42	10	22.60	2.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00.00	12500.00	2824.42	—	22.6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带动工业企业、服务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推动全市工业、服务业研发活动经费总额年增长 10%以上			带动工业企业、服务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推动全市工业、服务业研发活动经费总额年增长 1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300 个	1373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13370.68 万元	13370.68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资金带动率	≥400%	400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33.19	10	55.32	5.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33.19	—	55.3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聘用人员、办公、交通、宣传、科技购买服务、科技会议、专家咨询费、差旅、培训等工作。			召开 2025 年市级科技特派员培训会和现场会，开展科技特派员宣传，采购科技特派员管理服务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3 期	3	10	10	
		质量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15000 人次	150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经费总额	≤60 万元	33.1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人才申报科技特派员数	≥300 人	52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次	3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租金及物业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00	89.00	8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0	89.00	8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房租及物业费			及时缴纳房租及物业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租物业缴纳面积	=2152.45 平方米	2152.45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房租物业缴纳准确性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率	≥9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房租及物业费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租金总额	≤79 万元	70.824	5	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物业费总额	≤11 万元	9.915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房租物业费支出增长率	≤20%	0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项目及配套（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	3400.78	3361.48	10	98.84	9.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	3400.78	3361.48	—	98.8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排中小企业创新资金、成果转移扩散、对外合作、农业社会发展等项目；配套奖励省级重大专项等			安排中小企业创新资金、成果转移扩散、对外合作、农业社会发展等项目；配套奖励省级重大专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奖励及立项科技计划项目数	≥50 项	95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7000 万元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 R&D 投入	≥10000 万元	71994.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2 次	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一区多园”考核评价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一区多园”绩效考评为抓手，加强园区动态管理、分类指导，深入挖掘调动园区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挥自创区先行区和试验田优势，深化机制体制改革创新，推动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创新成果，进一步增强福州片区功能辐射和示范带动作用。			建设高端产业创新平台 2 个、福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30.587%、围绕国务院赋予的七大改革任务出台的创新政策措施 36 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端产业创新平台数量	≥2 个	2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福州成长的高企数占全省高企数的比例	≥25%	30.587	20	2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围绕国务院赋予的七大改革任务出台的创新政策措施条数	≥30 条	36	30	3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100	10	10	无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奖励（福厦泉自创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0	15750.00	15393.50	10	97.74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0.00	15750.00	15393.50	—	97.7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奖励通过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进一步提升高新技术企业创新活力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1400 家、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培训人数 4500 人次，带动企业 R&D 投入 450000 万元	奖励通过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进一步提升高新技术企业创新活力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1402 家、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培训人数 4500 人次，带动企业 R&D 投入 225036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400 家	1402	20	2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9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14000 万元	1349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 R&D 投入	≥450000 万元	2250366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高新技术企业总产值	≥700 亿	243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培训人数	≥4500 人次	45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光电实验室建设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10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力争实现光电信息产业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推动科技和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建成光电信息领域国际一流的创新创业创造高地和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为促进光电信息产业集群跨越式发展、推动福建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70 项，科技成果转让、许可、作价投资 3 项，采购仪器设备 8 套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82 项，申请发明专利 82 件，新增仪器设备原值 654.14 万元，实现成果转化 4 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仪器设备采购数量	≥8 台（套）	8	12	12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70 件	82	12	12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6	16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新实验室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转化数	≥3 项	4	30	3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项目监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50	63.50	59.90	10	94.33	9.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50	63.50	59.90	—	94.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科技计划项目监督、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其中包括临时工劳务费、科技购买服务、科技计划项目信息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费、网络、计算机及办公设备购买及维护、专家咨询费、会议、培训、差旅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用于科技计划项目监督、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其中包括临时工劳务费、科技购买服务、科技计划项目信息管理系统运行维护费、网络、计算机及办公设备购买及维护、专家咨询费、会议、培训、差旅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科技项目等立项评审参评专家人次	≥50 人次	5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咨询费发放合规性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双随机”检查完成及时率	≥9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94.33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项目评审数	≥50 个	180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特派员专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364.00	36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364.00	36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科技特派员的选认，支持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和星创天地建设，鼓励科技人员到农村开展创新创业服务。			科技特派员选认 524 名，支持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 25 项和星创天地考核优秀 1 家，鼓励科技特派员到农村开展创新创业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立项数	≥10 项	25	10	10	
			选认科技特派员数	≥400 人次	524	10	10	
		质量指标	认定的科技特派员服务产业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1000 万元	36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服务乡镇村数	≥100 个	12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高端要素资源配置、创新策源和新动能孵化等核心功能，推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的深度融合，共同打造人才高地、创新高地和转化高地。每年投入两个亿，引进人才 30 人，新增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在孵企业 5 家，年度在榕转化的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 10000 万元。			强化高端要素资源配置、创新策源和新动能孵化等核心功能，推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的深度融合，共同打造人才高地、创新高地和转化高地。每年投入两个亿，引进人才 30 人，新增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在孵企业 5 家，年度在榕转化的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 100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引进人才数量	≥30 人	238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在孵企业数	≥5 家	35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1 项	1164	10	1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0 万元	20000	10	10	无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转化登记额	≥10000 万元	47100	30	30	无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级示范生产力中心建设管理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0	44.10	27.79	10	63.02	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10	44.10	27.79	—	63.0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国家及生产力中心的服务管理、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党建工作、科技系统内部刊物印刷、单位宽带网络月租费、平时办公用品购置、科技下乡、科技宣传科技推广费用、车辆加油维护及保险费用、物业水电费用分摊、临聘人员工资等		用于国家及生产力中心的服务管理、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党建工作、科技系统内部刊物印刷、单位宽带网络月租费、平时办公用品购置、科技下乡、科技宣传科技推广费用、车辆加油维护及保险费用、物业水电费用分摊、差旅费、临聘人员工资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下乡完成量	≥15 场	15	20	20	
		质量指标	电费支付完成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80%	2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服务乡镇村数	≥5 个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6.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信息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17.00	16.95	10	99.71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	17.00	16.95	—	99.7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大数据系统建设、维护系统数据库，购置科技图书、数据库，刊物订阅，调研差旅费等		科技资料,科技图书、数据库的购置、印刷等。购买万方数据、维普等数据共享费用，单位工作需要的报刊等。ISO9000 年审管理费用、情报网之间交流的差旅费，培训费，会费、其他费用等。项目的申报管理服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维护维修项目数量	≥100 项	3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应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率	≥8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支出控制数	≤90%	97	10	0	年初做绩效评价当中没有考虑一些特殊情况，仅根据往年的情况在预估当年的情况，有失实时性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故障降低率	≥15%	15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10	10	
总分						8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服务与管理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	7.50	7.07	10	94.27	9.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	7.50	7.07	—	94.2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科技资料,科技图书、数据库的购置、印刷等。购买万方数据、维普等数据共享费用，单位工作需要的报刊等。ISO9000 年审管理费用、情报网之间交流的差旅费，培训费，会费、其他费用等。项目的申报管理服务费用	科技资料,科技图书、数据库的购置、印刷等。购买万方数据、维普等数据共享费用，单位工作需要的报刊等。ISO9000 年审管理费用、情报网之间交流的差旅费，培训费，会费、其他费用等。项目的申报管理服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结率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题结题率	≥70%	100	20	2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7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成本控制率	≤70%	94	10	0	年初做绩效评价当中没有考虑一些特殊情况，仅根据往年的情况在预估当年的情况，有失实时性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论文发表数	≥3 篇	3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89.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华万园管理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5.38	10	44.83	4.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5.38	—	44.8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优化的发展环境，降低企业的创业风险、创业成本，提高企业成活率，促进高新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			已经按计划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数	≥12 次	21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12 次	12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租收入收缴率	≥9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控制率	≤90%	85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数	≥2 家	2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4.4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峡工业设计创意园管理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00	88.00	11.85	10	13.47	1.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00	88.00	11.85	—	13.4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优化的发展环境，降低企业的创业风险、创业成本，提高企业成活率，促进高新技术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			已经按计划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数	≥12 次	21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12 次	12	15	1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租收入收缴率	≥90%	100	15	1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控制率	≤90%	85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数	≥2 家	2	30	3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1.3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财政部科技部关于印发(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6号)精神，遵循“中央引导、省级统筹、简政放权、激发活力，聚焦重点、突出绩效”的原则，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科技改革发展政策，福建省 2025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主要补齐福建科研基础条件短板，满足高水平研发和日益增长的公共服务需求，提升我省区域科技研发转化能力。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自由探索基础研究/市级）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53 号），下达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省自然科学基金计划项目）6 万元，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数量 1 项，申请专利数量 1 项，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 6 万元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数量	=1 项	1	15	15	
		质量指标	专利申请数量	≥1 项	1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排项目资金数额	=6 万元	6	10	1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1 比例	1	30	3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调查问卷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0.00	70.00	70.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0.00	70.00	7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5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自由探索基础研究/市级）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53 号）文件及项目任务书，本次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 4 个，拟实现论文 15 篇，培养人才 5 人。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5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自由探索基础研究/市级）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53 号）文件及项目任务书，本次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 4 个，实现论文 15 篇，培养人才 5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	≥4 项	4	10	10	

			目数量					
		质量指标	论文、论著	≥15 项	15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数额排项目资金	≥70 万元	7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人才	≥5 人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调查问卷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报告

前　言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改革开放，推动科技创新，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上取得更大进步，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展现更大作为，在探索

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上迈出更大步伐，在创造高品质生活上实现更大突破，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

近年来，福州市政府高度重视我市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福州片区建设，发挥中国东南(福建)科学城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各种科技创新资源，推动城区产城融合，带动城区产业发展；福州市政府学习上海、南京、合肥科技创新、“硅巷”经济、产城融合等经验，按照“以产兴城、以城聚产、产城融合”的总目标，建设国内一流的科技创新集聚地，实现科学城与老城区联动发展。发挥老城区原有的产业基础，挖掘城区闲置空间、低效用地，充分利用高校和科研机构资源，打造产业特色明显，创新创业服务配套完善，生活便利的科创走廊片区。

为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压实财政支出主体责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健全科学规范、闭环高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国家、福建省、福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规定，以及《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财统〔2026〕2 号）文件要求，现开展 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价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委托福州德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是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印发〈福州市人民政府建设科创走廊工作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21〕242 号）。“为推动科创工作，以利用国有资产登记方式举办事业单位，每年安排 300 万资金，用于人员招聘等日常开支，辅助开展相关工作。”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1.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5 年，科创走廊建设围绕“提质、扩容、强产业、纳人才”的总要求，持续推进建

设，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突破 4700 家；力争新增“双创”载体、科研公共服务平台、产业服务平台等各类载体、平台超过 35 家；力争带动全市技术合同登记额达 120 亿元以上；围绕特色产业，新增签约、落地项目（企业）300 项（家）。

2.项目阶段性绩效完成情况：根据 2025 年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 2025 年绩效目标包括组织培训数量、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及时性、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培训参与人数、培训参与人数 6 项。2025 年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6 个（见表 1-1），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指标-组织培训数量 -大于等于 1 次，实际组织培训为 2 次。

（2）产出-质量指标-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大于等于 100.00%，实际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00%。

（3）产出-时效指标-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及时性-大于等于 100.00%，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实际及时性到达 100%。

（4）产出-经济成本指标-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小于等于 100 万元，科创走廊宣传实际总投入 68.80 万元。

（5）效益-社会效益指标-培训参与人数-大于等于 50 人，培训实际参与人数为 146 人次。

（6）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公众（读者）满意度-大于等于 90.00%，公众（读者）满意度实际为 100.00%。

表 1-1 科创走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目标分类(类)	分类细化(种)	绩效目标内容(个)	绩效目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数量	大于等于 1 次
	质量指标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时效指标	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及时性	大于等于 100%
	成本指标	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	小于等于 100 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参与人数	大于等于 50 人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读者）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三）项目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资金计划 30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158.5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158.5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158.5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158.5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结余 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2）预算资金与实际支出分析

经核对科创走廊工作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的预算与实际完成情况，预算 300.00 万元，账面列支专项支出 158.50 万元，经核查实际预算支出 147.67 万元，预算比实际支出少支出 152.33 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科创走廊工作经费项目专项经费的预算与实际完成情况对比情况表（详见表 1-2）

表 1-2　2025 年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表

预算执行单位	预算项目经费名称	专项经费预算　（万元）	专项实际支出　（万元）	差异金额　（万元）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	300.00	147.67	152.33
合计		300.00	147.67	152.3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科创走廊工作经费扶持旨在加大规划用地保障，鼓励盘活存量、新增项目用地、支持高标准厂房合理分割登记；加大财政金融支持，通过吸纳社会资本，委托国内头部的专业化基金管理机构运作，重点促进科创走廊内的高校院所、科研机构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加快科创成果转化；加大人才引进培育、以及科技创新扶持。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国家、省和福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对 2025 年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评价对象及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福州市 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对于 2025 年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的绩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专业的指标体系分析，对项目做出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采用了 4 个一级指标，设计了 9 个二级指标以及 23 个三级具体指标。在确定评价指标的基础上，依据各指标在绩效评价中的重要程度依次设置不同的标准值和权值，合理反映各个指标的影响和作用，并逐级分解，形成了此次项目总体评价的指标体系。

3.评价标准

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 2025 年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项目实际情况，设计了“2025 年福州市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改变过去注重评估项目投入、过程以及产出与效益的全过程，转向

重点评估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情况，关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和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时效与成本、产出数量和质量等方面情况；在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在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在满意度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受益对象即受公众（读者）满意度。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23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性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 25 分，过程指标 15 分，产出指标 45 分；效益指标 15 分。具体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见表 2-1。据此，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和 23 个三级指标。具体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见表 2-1。

表 2-1 福州市 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奖励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决策（25分）	项目立项（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本指标2分。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本指标2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本指标1.5分。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本指标1.5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15分）	目标编制数量（3分）	本指标3分，项目有自评绩效目标，期初每编制1个绩效目标得0.3分，本项最高3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6分）	本指标2分。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本指标2分。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	2
			本指标2分。项目是否为为推动科创工作所必需	2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6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0分。	6
	资金投入（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本指标3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3分，少一条扣1分	3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本指标1分。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	1
			本指标1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本指标1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1
			本指标1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预算执行率（4分）	本指标4分。预算执行率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4分，A＜100%时得分为4×A。	4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B等于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B＜100%时得分为B*2	2

	组织实施（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 分）	本指标 2 分。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本指标 1 分。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否则不得分。	1
		制度执行有效性（2 分）	本指标 2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2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2
产出指标（45 分）	**产出数量（25 分）**	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年本年度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达到预期目标 2 次得满分 5 分；少一次活动扣 3 分，扣完为止	5
		参与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人数（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度 参与人数活动人数 50 人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实际参与活动人数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0 个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开办宣传专栏（5 分）	本指标 5 分。以 2025 年开办宣传专栏数量 5 次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开办宣传专栏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次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宣传专栏再科创走廊宣传信息报道数量（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数量 10 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篇报导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 20 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篇报导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产出质量（20 分）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90%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活动出勤率（5 分）	本指标 5 分。2025 度实际活动人员数量与签到表应到人数比率作为具体评价指标。实际活动签到人员数量÷应参加人员数量×100%，全员出勤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高新技术企业数突量（5 分）	本指标 5 分。截至 2025 年底高新技术企业家数要目标值 4700 家，截至 2025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达到率=实际家数/4700 家≥100%得满分 5 分，未到达按实际完成率*5 得分。	5
		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5 分）	本指标 5 分。以 2025 年度实际总成本与预算总成本 100 万元偏差程度为评价指标。（年度实际总成本 - 年度预算总成本 100 万元）÷ 年度预算总成本 100 万元 ×100%*5，直接反映总成本是否超预算，未超支得满分，每超支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5
效益指标（15 分）	**经济效益（5 分）**	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5 分）	本指标 5 分。以年度全市技术合同登记额达 120 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 120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成交额每超额 1 亿元，额外加 0.5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参会人员满意度（5 分）	本指标 5 分。向参加活动的人员发放问卷调查 30 份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50 份*5	5
		聘用人员满意度（5 分）	本指标 5 分。向聘用人员 7 人发放问卷调查满意度。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7 份*5	5
得分（满分 100）				100

4. 评价方法

本次“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项目牵头单位福州市科学技术局成立了评价组并积极进行前期准备工作，确定了评价的目的、范围、原则及工作方案；评价组成员通过沟通、交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现场核查

2026 年 6 月，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评价组对科学技术局与绩效评价涉及的所有数据进行了现场的数据采集、资料核查和实地检查。

3.资料汇总、评价分析

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进一步完善证明材料，形成项目基础数据表。

4.沟通反馈、报告撰写

经过与项目实施单位反复沟通、交换意见，项目组内部讨论和修改，完成评价报告的撰写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项目预算绩效得分为 84.4 分（表 3-1），评价等级为良好。具体过程如下：

表 3-1 福州市 2025 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25分）	项目立项（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本指标2分。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2.0
			本指标2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2.0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本指标1.5分。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5
			本指标1.5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0.0
	绩效目标（15分）	目标编制数量（3分）	本指标3分，项目有自评绩效目标，期初每编制1个绩效目标得0.3分，本项最高3分。	3	1.8
		绩效目标合理性（6分）	本指标2分。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2.0
			本指标2分。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	2	2.0
			本指标2分。项目是否为为推动科创工作所必需	2	2.0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6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0分。	6	5.0
	资金投入（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本指标3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3分，少一条扣1分	3	2.0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本指标1分。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	1	1.0
			本指标1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1.0
			本指标1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1	1.0
			本指标1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0
		预算执行率（4分）	本指标4分。预算执行率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4分，A＜100%时得分为4×A。	4	2.0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B等于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B＜100%时得分为B*2	2	2.0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本指标2分。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0.0
			本指标1分。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否则不得分。	1	0.0
		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	本指标2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2分，有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2	0.0
产出指标（45分）	**产出数量（25分）**	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5分）	本指标5分，2025年本年度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达到预期目标2次得满分5分；少一次活动扣3分，扣完为止	5	5.0
		参与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人数（5分）	本指标5分。2025度 参与人数活动人数50人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实际参与活动人数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10个人扣1分，扣完为止。	5	5.0
		开办宣传专栏（5分）	本指标5分。以2025年开办宣传专栏数量5次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开办宣传专栏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1次点扣1分，扣完为止。	5	5.0

		宣传专栏再科创走廊宣传信息报道数量（5分）	本指标5分。2025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数量10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1篇报导扣0.5分，扣完为止。	5	5.0
		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5分）	本指标5分。2025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20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1篇报导扣0.5分，扣完为止。	5	3.5
	产出质量（20分）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5分）	本指标5分。2025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90%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5	5.0
		活动出勤率（5分）	本指标5分。2025度实际活动人员数量与签到表应到人数比率作为具体评价指标。实际活动签到人员数量÷应参加人员数量×100%，全员出勤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5	3.32
		高新技术企业数突量（5分）	本指标5分。截至2025年底高新技术企业家数要目标值4700家，截至2025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达到率=实际家数/4700家≥100%得满分5分，未到达按实际完成率*5得分。	5	4.29
		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5分）	本指标5分。以2025年度实际总成本与预算总成本100万元偏差程度为评价指标。（年度实际总成本 - 年度预算总成本100万元）÷ 年度预算总成本100万元 × 100%*5，直接反映总成本是否超预算，未超支得满分，每超支10%扣2分，扣完为止。	5	5.0
效益指标（15分）	**经济效益（5分）**	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5分）	本指标5分。以年度全市技术合同登记额达120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120亿元得基础分3分；成交额每超额1亿元，额外加0.5分，总分最高不超过5分。	5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参会人员满意度（5分）	本指标5分。向参加活动的人员发放问卷调查30份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50份*5	5	5.0
		聘用人员满意度（5分）	本指标5分。向聘用人员7人发放问卷调查满意度。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7份*5	5	5.0
得分（满分100）				100	84.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下设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20.3分。

1.立项（满分7分，得5.5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得 4 分），是衡量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

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 2 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根据 2021 年 8 月 27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制定的《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工作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21〕242 号）文件、2021 年 10 月 11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办理告知单的通知（GZ2021JH00210）、关于印发《2025 年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专项行动方案》（榕科委办〔2025〕5 号）立项，**得 2 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属市科技局根据 2021 年 8 月 27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制定的《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工作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21〕242 号）文件及 2021 年 10 月 11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办理告知单（GZ2021JH00210）的通知、关于印发《2025 年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专项行动方案》（榕科委办〔2025〕5 号），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得 1.5 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属市科技局根据 2021 年 8 月 27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制定的《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工作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21〕242 号）文件及 2021 年 10 月 11 日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办理告知单的通知（GZ2021JH00210）、关于印发《2025 年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专项行动方案》（榕科委办〔2025〕5 号），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5 分。**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未见事前由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不得分。**

2.绩效目标（满分 15 分，得 12.8 分）

（1）目标编制数量(满分 3 分，得 1.8 分)，项目有自评绩效目标，期初每编制 1 个绩效目标得 0.3 分，本项最高 3 分。

该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设置 6 个绩效目标，每个 0.3 分，得分 6*0.3=**1.8 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6 分，得 6 分)，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2 分）；②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2 分）；③项目是否为推动科创工作所必需（2 分）。

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2 分；绩效目标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得 2 分；该项目是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工作方案的通知》（榕政综〔2021〕242 号）文件内容立项，文件精神有要求推动科创工作，得 2 分，该项得**满分 6 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6 分，得 5 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6 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0 分。

该绩效指标进行了细化，共设置了 6 个自评指标，其中除了科创宣传信息报道的及时性无法做到可量化不好取证外，其他 5 个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3 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扣 1 分，**得 5 分。**

3.资金投入（满分 3 分，得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 2 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 3 分，少一条扣 1 分。

该项目预算编制根据政府直接下达，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按照标准编制，2025 年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为 300 万元，2025 年实际使用资金量 158.5 万元，预算过多，扣 1 分，满分 3 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下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7.97 分。

1.资金管理（满分 10 分，得分 7.97 分）

（1）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 4 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设置 4 个小点：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1 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 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1 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分）

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4 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得 1.97 分），预算执行率 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 4 分，A＜100%时得分为 4×A。

全年预算 300 万元，账面列支专项支出 158.50 万元，经核查实际预算支出 147.67 万元，执行率为 49.22%，49.22%*4＝**1.97 分**

（3）资金到位率（满分 2 分，得 2 分），资金到位率 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 B 等于 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 B＜100%时得分为 B*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158.5/158.5×100%=100.00%，实际得分 100%。满分 2 分，**得 2 分。**

2.组织实施（满分 5 分，得 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 0 分），①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否则不得分。②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未见制定该项目资金财务会计制度、资金管理办法，**此项不得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得 0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

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2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该项目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下设“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2 个二级指标；分值 45 分，得 41.11 分。

1.产出数量（满分 25 分，得 23.5 分）

（1）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满分 5 分，得 5 分），2025 年本年度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数量达到预期目标 2 次得满分 5 分；少一次活动扣 3 分，扣完为止。

本年度组织“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专场活动”、“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同济大学技术转移中心福州分中心专场活动”两次活动，**得 2 分。**

（2）参与组织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人数（满分 5 分，得 5 分），2025 年度参与人数活动人数 50 人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实际参与活动人数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0 个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签到表体现“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专场活动”“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同济大学技术转移中心福州分中心专场活动”签到表实际签到人数 129 人，**得 5 分。**

（3）开办宣传专栏（满分 5 分，得 5 分），以 2025 年开办宣传专栏数量 5 次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开办宣传专栏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次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2025 年度有实际开办宣传专栏 16 次，超过目标值 5 次，**得 5 分。**

（4）宣传专栏再科创走廊宣传信息报道数量（满分 5 分，得 5 分），2025 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数量 10 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信息报道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篇报导扣 0.5 分，扣完为止。

2025 年度完成 11 个与宣传专栏再科创走廊，超过目标数数量 10 次，**得 5 分。**

（5）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满分 5 分，得 3.5 分），2025 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 20 篇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宣传媒体报道数量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 篇报导扣 0.5 分，扣完为止。

2025 年度完成媒体报道 17 篇，少报导 3 篇，扣 1.5 分，**得 3.5 分。**

2.产出质量（满分 20 分，得 17.61 分）

（1）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满分 5 分，得 5 分），2025 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90%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本年度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2025 年度科创走廊辅助工作人员考核 2 人评定优秀，5 人评定合格，100%考核合格，得 5 分。

（2）活动出勤率（满分 5 分，得 3.32 分），2025 度实际活动人员数量与签到表应到人数比率作为具体评价指标。实际活动签到人员数量÷应参加人员数量×100%，全员出勤得满分；未达预期目标，每减少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签到表体现“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专场活动”“深入贯彻落实奋勇争先行动成果转化直通车—同济大学技术转移中心福州分中心专场活动”签到表共人数 155 人，实际签到人数 129 人，比率=实际出勤培训人员数量÷应参加培训人员数量×100%=129/155*100%=83.23%，扣 1.68 分，**得 3.32 分。**

（3）高新技术企业数突量（满分 5 分，得 4.29 分），截至 2025 年底高新技术企业家数要目标值 4700 家，截至 2025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达到率=实际家数/4700 家≥100%得满分 5 分，未到达按实际完成率*5 得分。

截至 2025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实际企业家数为 4030 家，达到率=实际家数/4700 家=4030 家/4700 家*100%=85.74%，实际得分为 4030 家/4700 家*100%*5%=4.29，**得 4.29 分。**

（4）科创走廊宣传总投入（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年度实际总成本与预算总成本偏差程度为评价指标。（年度实际总成本-年度预算总成本）/年度预算总成本×100%，直接反映总成本是否超预算，未超支得满分，每超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2025 年度实际列支科创走廊宣传 64 万元，（年度实际总成本 - 年度预算总成本）/年度预算总成本×100%=(64-100)/100*100%=-36%，未超支，**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下设 “经济效益”“满意度”2 个二级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经济效益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年度全市技术合同登记额达 120 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 120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成交额每超额 1 亿元，额外加 0.5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本年度全市技术合同登记实际成交总额 157.48 亿元，基础分值 3 分；超额部分 37.48 亿元，折算加分后总分超出满分上限，**本项得 5 分。**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1）成果转化直通车活动参会人员满意度（满分 5 分，得 5 分），向参加活动的人员发放问卷调查 50 份作为具体评价指标，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30 份*5。

该项目发放问卷：50 份有效回收：30 份，有效回收率 100 %，**得分=100%*5=5 分。**

（2）聘用人员满意度（满分 5 分，得 5 分），向聘用人员 7 人发放问卷调查满意度。按实际收回满意和不满意的对象占全部调查对象的比例确定满意度。全部收回且均满意得满分，实际得分=实际收回满意问卷份数/7 份*5。

该项目以聘用人员作为调查对象，通过发放问卷：7 份，有效回收：7 份，有效回收率 100%，得分=100%*5=**5 分。**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

结合2025年度科创走廊专项经费使用、预算管理及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经梳理核查，当前经费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规范性、精细化管理问题，同时存在科创类专项经费普遍存在的共性管理短板：

（一）预算执行统计不规范，执行率计算不准确

2025年度福州市科创走廊工作专项经费预算金额158.8万元，财政资金已全额拨付至福州市科创服务中心。本年度该专项实际发生支出147.67万元，资金存在结余，但年终决算及预算执行率核算过程中，未按照实际支出金额统计，违规以财政全额拨付金额作为决算依据及执行率计算基数，存在“以收代支”问题，导致预算执行率计算错误，无法真实反映专项经费实际使用效能、资金落地成效，预算执行考核数据缺乏真实性、准确性。

（二）预算编制精细化不足，费用明细缺失

2025年度科创走廊工作经费年初预算编制工作不够严谨细化，未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将专项经费拆解细化至具体费用类别、支出用途及实施明细项目。预算编制内容笼统、维度单一，未明确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活动运维、项目服务等具体支出明细，导致预算与实际支出衔接性不强，资金使用管控缺乏前置依据，不利于经费全过程管控、溯源核查及精准统筹。

（三）绩效自评指标设置不规范，贴合度不足

未严格对标《2025年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专项行动方案》（榕科委办〔2025〕5号）文件核心要求、工作目标及重点任务，开展2025年度专项工作绩效自评指标设置工作。自评指标与专项工作核心内容、考核标准脱节，指标设置缺乏针对性、科学性和匹配性，无法全面、客观、精准衡量科创走廊专项工作实施成效，绩效自评工作实效性不足。

（四）科创专项经费通用共性问题

结合科创类专项经费管理共性情况，本次核查同步发现多项常态化管理短板：一是资金统筹使用效率偏低，专项经费存在年度结余资金，资金盘活利用率不足，部分资金闲置未充分发挥科创赋能作用；二是经费内控管理制度不完善，专项经费使用审批、台账登记、过程监管流程不够细化，缺乏全流程动态监管机制；三是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薄弱，存在“重申

报、轻执行、轻绩效”现象，事前预算研判、事中动态管控、事后复盘整改的闭环管理机制未完全落实；四是经费使用合规性细节不足，科创服务类、项目运维类支出的佐证材料、明细归档不够规范，精细化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六、意见及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为进一步规范科创走廊专项经费预算管理、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补齐经费管理短板，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专项工作实施质效，结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科创工作实际，提出以下整改及优化建议：

（一）规范预算执行核算，确保数据真实精准

严格遵守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管理规定，坚决杜绝“以收代支”核算模式。后续年终决算、预算执行率统计工作中，必须以实际合规支出金额为唯一核算依据，真实统计资金执行进度、结余情况，精准反映专项经费使用实效。建立预算执行月度核查、季度复盘机制，定期核对资金拨付、支出、结余数据，及时修正数据偏差，保障预算执行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为资金考核、决策研判提供可靠数据支撑。

（二）细化预算编制体系，夯实经费管控基础

健全完善专项经费预算编制机制，坚持“细化到项、精准到类、有据可依”的编制原则。在年度预算编报阶段，严格对照科创走廊年度重点工作、实施内容，按费用类别、支出用途、具体项目逐项细化预算明细，明确运维费用、服务费用、活动开展、人员保障、物资采购等各项支出预算额度，实现预算编制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同时加强预算前期调研研判，结合上年度经费使用情况、本年度工作任务科学测算预算额度，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执行性，强化预算对资金使用的刚性约束。

（三）对标文件规范设置指标，提升绩效自评质量

严格落实专项工作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全面对标《2025 年福州市建设科创走廊专项行动方案》（榕科委办〔2025〕5 号）文件规定的工作目标、重点任务、考核标准，科学优化绩效自评指标体系。结合科创走廊建设、科创服务、平台运维、企业赋能等核心工作，细化

量化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确保自评指标与专项工作高度贴合、精准匹配。建立绩效自评全过程审核机制，杜绝指标空泛、脱离实际等问题，充分发挥绩效自评的监督、诊断和提升作用，以精准绩效评价倒逼专项工作提质增效。

（四）补齐共性管理短板，构建长效管控机制

聚焦科创专项经费管理共性问题，健全全流程、闭环式经费管理体系，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管理规范化水平。一是强化资金盘活统筹，建立专项结余资金清理盘活机制，对年度结余资金及时梳理、统筹调配，优先用于科创走廊重点工作落地，杜绝资金闲置浪费，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赋能科创发展的作用。二是完善内控管理制度，细化专项经费申请、审批、支出、报销、归档全流程管理细则，明确各岗位管理职责，规范经费使用台账，实现资金使用全程可追溯、可核查。三是深化全过程绩效管理，扭转“重申报、轻执行、轻绩效”思维，建立事前绩效评估、事中动态监控、事后绩效整改的闭环管理模式，针对绩效薄弱环节及时优化工作举措。四是细化财务合规管理，严格规范科创专项支出报销凭证、佐证材料归集归档，加强财务人员专项经费管理培训，提升精细化、专业化管理能力，从源头防范经费使用风险，持续提升科创专项经费使用效益和管理质效。

（五）建立常态化自查整改机制，巩固工作成效

建立科创专项经费年度常态化自查自纠工作机制，定期开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绩效管控、台账管理专项自查，及时排查整改各类不规范问题。同时总结经费管理优秀经验，固化标准化管理流程，形成“自查—整改—优化—提升”的长效机制，持续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切实以高质量经费管理保障科创走廊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落地，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区域科技创新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

2025 年度福州大学科创和成果转化等扶持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前　言

一流城市孕育一流大学，一流大学赋能一流城市。1995 年 5 月 12 日，时任福建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习近平同志亲自谋划、牵头推动福州市与福州大学开展市校共建，正式开启双方战略合作新篇章。多年来，市校双方持续深化协作、迭代升级合作模式，先后完成三轮深度战略合作，积淀丰硕共建成果。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福建省强省会战略，深度践行“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推动福州现代化国际城市建设与福州大学“双一流”建设双向赋能、协同提质，在省委、省政府统筹部署下，福州市与福州大学持续拓宽合作维度、深化合作内涵、提升合作质效，聚焦高端要素集聚、创新源头培育、新兴动能孵化等核心领域，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深度耦合、一体贯通，聚力打造区域科技成果转化高地、高端人才集聚高地、产业创新发展高地。

福州市与福州大学分别于 1995 年、2012 年、2018 年三轮签订市校战略合作协议，其中 2018 年 6 月签署的第三轮战略合作协议，已圆满完成五年合作周期各项任务。为接续深化市校协同发展格局，2024 年双方再度携手，签订第四轮《战略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五年。合作期间，福州市每年安排 2 亿元专项经费，专项用于支持福州大学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及各项市校共建工作。

福州市始终秉持“一流城市支撑一流大学、一流大学成就一流城市”的校地共建理念，全力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与高校“双一流”建设深度融合、互促共进。新一轮市校战略合作聚焦高层次人才引育、专业化人才培养、国家大学科技园共建、科技创新与产业协同、城市软实力提升、区域高等教育提质增效等重点领域，精准赋能福州市新兴产业集群培育与布局，有效推动福州大学优质科创资源、科研成果在榕落地转化、深耕赋能，充分发挥高校科创、人才、学科优势，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强劲动能与引领助力。

为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压实财政支出主体责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健全科学规范、闭环高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国家、福建省、福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

效管理、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规定，以及《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榕财统〔2026〕2号）文件要求，现开展2025年度福州大学科创及成果转化扶持资金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价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委托福州德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一流的城市孕育一流的大学，一流的大学成就一流的城市。1995 年 5 月 12 日，时任福建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习近平同志亲自谋划了福州市与福州大学的共建，开启了市校合作序幕。1995 年、2012 年、2018 年我市与福州大学签订了三轮市校战略合作，2018 年 6 月签订的第三轮战略合作，协议期五年，已期满。2024 年福州市人民政府与福州大学签订了第四次《战略合作协议》，协议期五年，每年拨付提供经费2亿元。

战略合作项目主管和实施部门为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和教育局，具体绩效评估单位含市人社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和相关部门。项目合作期 5 年，预计市财政需投入经费至多10亿，福州大学至少投入8.27亿。其中，五个创新平台建设8.65亿、福州大学世界一流学科建设7.62亿、福州大学城联合研究生院建设至少1亿、面向福州生源单列招生1亿，双方经费投入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2. 主要内容

2024年度新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是“合作原则”，提出树立“我的大学、我的城市”使命感，开启福州市人民政府和福州大学市校全面合作新起点,在重点推动“双一流”大学和现代化国际城市建设双向融合的基础上，着力发挥福州大学在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引育、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大学城共建共享等方面引领和主力军作用。

第二部分是“合作内容”，提出围绕打造转化高地、人才高地和创新高地三个总体目标重点推进的工作任务。一是转化高地方面：重点支持福州大学建设主要面向我市的最新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平台，即新能源与材料产业、大数据科学与技术、双碳技术、智慧医疗新技术以及电子化学品新技术等五大创新平台，助力我市产业升级高质量发展。二是人才高地方面：重点打造福州大学城联合研究生院，推进落实福州大学本科面向福州生源单列代码招生。三是创新高地方面：重点支持福州大学新增世界一流学科，布局建设一批具有国内一流影响力的科创高地和创新策源地，建设闽都创新实验室以及共同提升国际城市软实力等内容。

第三部分是“机制保障”，提出福州市与福州大学市校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和绩效评估体系的保障机制。

（三）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战略合作项目主管和实施部门为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和教育局，具体绩效评估单位含市人社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和相关部门。项目合作期 5 年，预计市财政需投入经费至多 10 亿，福州大学至少投入 8.27 亿。其中，五个创新平台建设 8.65 亿、福州大学世界一流学科建设 7.62 亿、福州大学城联合研究生院建设至少 1 亿、面向福州生源单列招生 1 亿，双方经费投入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2.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根据 2025 年科技奖励福州大学科创和成果转化等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科技奖励福州大学科创和成果转化等扶持资金专项经费 2025 年绩效目标包括新增引进人才数量、新增在孵企业数、申请发明专利数量、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补助标准、成果转化登记额、开补助对象满意度 7 项。2025 年该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5 个（见表 1-1），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指标-新增引进人才数量 -大于等于 30 人，实际人数为 238 人。

（2）产出-数量指标-新增在孵企业数-大于等于 5 家，实际家数为 35 家。

（3）产出-质量指标-申请发明专利数量-大于等于 1 项，实际项数为 1164 项。

（4）产出-时效指标-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大于等于 100%，实际完成 100%。

（5）效益-经济成本指标-补助标准-小于等于 20000 万元，实际完成 20000 万元。

（6）效益-社会效益指标-成果转化登记额-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实际 47100 万元。

（7）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助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实际完成 95%。

表 1-1 福州大学科创和成果转化等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目标分类(类)	分类细化(种)	绩效目标内容(个)	绩效目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新增引进人才数量	大于等于 30 人
		新增在孵企业数	大于等于 5 家
	质量指标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大于等于 1 项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大于等于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小于等于 20000 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成果转化登记额	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三）项目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资金计划 20,00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20,00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20,00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20,00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20,00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20,00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结余 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2）预算资金与实际支出分析

经核对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经费的预算与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 20,000.00 万元，专项实际支出 20,000.00 万元，预算与实际支出，具体明细见下表：

2025 年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经费的预算与实际完成情况对比情况表（详见表 1-2）

表 1-2　2025 年科技奖励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表

预算执行单位	预算项目经费名称	专项经费预算（万元）	专项实际支出（万元）	差异金额 （万元）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	20,000.00	2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0.00

福州市级财政实际拨付 20,000.00 万元，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申请直接划拨到福州大学的对公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凤凰支行，账号 140201340900880055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为全面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要求，规范福州市市校合作专项资金管理，压实财政支出责任，客观评价 2025 年度拨付福州大学 2 亿元科创及成果转化扶持资金投入产出效益、政策实施成效，精准查摆资金分配、拨付、使用、项目实施全过程存在的短板与管理薄弱环节；通过量化打分、综合研判，系统分析市校合作在人才引育、科技创新、产业成果转化、城市软实力提升等领域实施成效，总结四轮市校共建工作成熟经验，提出优化资金管理、深化产学研协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的针对性改进建议，为后续年度专项资金预算

安排、合作机制迭代完善、强省会战略落地实施提供科学决策支撑，持续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深度融合。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5 年度福州市人民政府依据 2024 年 1 月 21 日签订的《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直接拨付至福州大学的市校合作科创与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年度预算规模 20000 万元，资金专项用于高层次人才引育、人才联合培养、国家大学科技园共建、关键技术攻关、科技成果本地转化、城市软实力建设、区域高等教育提质等市校协同共建任务。

3.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

覆盖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资金预算下达、财政拨付、经费支出、项目实施、成果产出全周期；延伸核查第四轮战略合作协议顶层设计、事前论证、立项审批等前期档案资料，同步追溯前三轮市校合作成效作为对比参考依据。

（2）资金范围

市科技局 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 2 亿元福州大学市校共建专项资金，涵盖资金预算编制、国库集中支付、高校专户核算、专项经费列支、财务决算等全流程财政资金管理环节。

（3）业务范围

专项资金对应的全部市校合作实施事项，包括人才引育落地、产学研项目攻关、科技园运营建设、科技成果转化落地、高校服务城市发展、配套管理制度建设、项目过程监管等全部业务工作；同步核查市科技局、福州大学双方资金内控管理、立项审批、过程督导、绩效跟踪等配套管理工作。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福建省预算绩

效管理实施办法》等；

政策文件：国家、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科技创新、强省会战略、“3820”战略工程、高校 “双一流” 建设相关政策；

项目文件：2024 年《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年度专项资金预算批复、资金管理办法、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

管理文件：福州市科技局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细则、福州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采用了 4 个一级指标，设计了 10 个二级指标以及 22 个三级具体指标。在确定评价指标的基础上，依据各指标在绩效评价中的重要程度依次设置不同的标准值和权值，合理反映各个指标的影响和作用，并逐级分解，形成了此次项目总体评价的指标体系。覆盖立项合规性、制度管理、资金执行、项目产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全维度评价内容。

3.评价标准

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 2025 年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情况，设计了“2025 年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改变过去注重评估项目投入、过程以及产出与效益的全过程，转向重点评估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情况，关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和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时效与成本、产出数量和质量等方面情况；在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在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在满意度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受益对象即受补助或奖励的企业满意度。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2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性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 24 分，过程指标 16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具体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见表 2-1。据此，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和 22 个三级指标。具体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见表 2-1。

表 2-1　福州市 2025 年度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决策（24 分）	项目立项（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本指标满分 2 分。项目是否进行可行性调研，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专项资金的运用是否可以达到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	本指标满分 1 分。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有设立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以及申报指南对项目申请程序做详细规定，符合立项要求得分，否则不得分。	1
			本指标满分 1 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1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8 分）	本指标满分 8 分。主要依据项目绩效目标的四项核心要素进行评定：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2 分）；②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2 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2 分）；④项目是否实现社会效益保障目标（2 分）	8
		绩效指标明确性（6 分）	本指标满分 6 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6 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0 分。	6
	资金投入（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本指标满分 3 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 3 分，少一条扣 1 分	3
过程（16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1 分.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	1
			本指标满分 1 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预算执行率（4 分）	本指标满分 4 分。预算执行率 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 4 分，A＜100%时得分为 4×A。	4
		资金到位率（2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资金到位率 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 B 等于 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 B＜100%时得分为 B*2	2
	组织实施（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4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4
产出指标（40 分）	产出数量（25 分）	新增海内外青年高层次人才数量（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考核基准目标为年度新增海内外青年人才 150 人；实际引进数量≥15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引进人数 ÷150×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 1.1 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 1.1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成交额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新增在孵企业数（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新增在孵企业考核基准目标 15 家；实际新增在孵企业≥15 家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新增家数 ÷15×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数在榕转化率（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在榕转化率 68% 为满分门槛；转化率≥68% 得满分；未达标按分档计分，分档梯度 14.4%：68.0%（5 分）、54.4%（4 分）、40.8%（3 分）、27.2%（2 分）、13.6%（1 分）。	5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新增家数（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培育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基准目标 2 家，达到 2 家得基础分 3 分；每超额新增 1 家加 1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产出质量（15分）	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登记成交年增长率（5分）	本指标满分5分。以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年增长率正数作为基本目标评价指标。本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较上年有增长的得3分；年增长率超过福州增长率的，再得2分.	5
		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数（ 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考核基准目标为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20 项。当年授权数量≥1020 项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较基准值少 50 项扣减 1 分，分值扣至 0 分为止。	5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增长率（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3 分；②培育高企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2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5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10分）**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研发经费支出 8.5 亿元为考核基准值；研发经费达到 8.5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经费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本指标总分上限 5 分。	5
		研发投入年增长率（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研发经费支出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2 分；②研发经费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研发投入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3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5
	社会效益（5分）	新增国家级人才或团队（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新增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等国家级人才 10 人为考核基准目标；当年新增人数≥1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A = 实际人数 ÷10×100%，按「完成率 ×5」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多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	综合服务满意度（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采取分层问卷调查法测算得分：面向引进高层次人才、科技园在孵企业两类服务对象，每类发放调查问卷 15 份，合计发放问卷 30 份。计分规则：问卷全部回收且有效问卷满意率 100% 得 5 分；满意率 90%（含）-100% 区间按比例折算得分，满意率低于 90% 酌情扣减分值。本次 30 份问卷全部完整回收，有效问卷共 30 份，所有受访高层次人才、在孵企业均评价为满意，综合满意率 100%，按照评分规则核算，本项得满分 5 分。	5
得分（满分100）				100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由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委托福州德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独立实施，综合采用资料核查法、实地访谈法、数据分析法、指标打分法开展评价：

1. **资料收集：**全面调取预算文件、拨付凭证、财务账簿、立项档案、专家论证材料、

项目实施台账、成果佐证、会议纪要等全套资料；

2. **实地核查：**赴福州市科技局、福州大学财务与科研管理部门开展现场访谈，抽查经费支出原始凭证、项目落地佐证材料；

3. **指标量化：**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核实佐证资料，客观打分，梳理得分依据与扣分事项；

4. **综合研判：**汇总资金效益数据、项目产出成果，分析存在问题，形成问题清单、成因分析与整改建议，编制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5 年度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预算绩效得 **93 分**（具体评分见下表），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过程如下：

表 3-1 福州市 2025 年度 2025 年度福州大学校地合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24 分）	项目立项（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2	2
			本指标满分 2 分。项目是否进行可行性调研，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专项资金的运用是否可以达到预期目标。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	本指标满分 1 分。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1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有设立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以及申报指南对项目申请程序做详细规定，符合立项要求得分，否则不得分。	1	1
			本指标满分 1 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1
	绩效目标（1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8 分）	本指标满分 8 分。主要依据项目绩效目标的四项核心要素进行评定：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2 分）；②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2 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2 分）；④项目是否实现社会效益保障目标（2 分）	8	8
		绩效指标明确性（6 分）	本指标满分 6 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6 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0 分	6	6

	资金投入（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本指标满分 3 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 3 分，少一条扣 1 分	3	3
过程（16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1 分.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	1	1
			本指标满分 1 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1	1
			本指标满分 1 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
		预算执行率（4 分）	本指标满分 4 分。预算执行率 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 4 分，A＜100%时得分为 4×A。	4	4
		资金到位率（2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资金到位率 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 B 等于 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 B＜100%时得分为 B*2	2	2
	组织实施（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本指标满分 2 分。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本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4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4	4
产出指标（40 分）	**产出数量（25 分）**	新增海内外青年高层次人才数量（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考核基准目标为年度新增海内外青年人才 150 人；实际引进数量≥15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引进人数 ÷150×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5
		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 1.1 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 1.1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成交额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5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新增在孵企业数（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新增在孵企业考核基准目标 15 家；实际新增在孵企业≥15 家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新增家数 ÷15×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5
		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数在榕转化率（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在榕转化率 68% 为满分门槛；转化率≥68% 得满分；未达标按分档计分，分档梯度 14.4%：68.0%（5 分）、54.4%（4 分）、40.8%（3 分）、27.2%（2 分）、13.6%（1 分）。	5	4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新增家数（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培育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基准目标 2 家，达到 2 家得基础分 3 分；每超额新增 1 家加 1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5
	产出质量（15 分）	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登记成交年增长率（5 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年增长率正数作为基本目标评价指标。本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较上年有增长的得 3 分；年增长率超过福州增长率的，再得 2 分.	5	5

		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数（ 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年度考核基准目标为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20 项。当年授权数量≥1020 项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较基准值少 50 项扣减 1 分，分值扣至 0 分为止。	5	5
		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增长率（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3 分；②培育高企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2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5	2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10分）**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研发经费支出 8.5 亿元为考核基准值；研发经费达到 8.5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经费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本指标总分上限 5 分。	5	5
		研发投入年增长率（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研发经费支出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2 分；②研发经费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研发投入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3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5	2
	社会效益（5分）	新增国家级人才或团队（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以年度新增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等国家级人才 10 人为考核基准目标；当年新增人数≥1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A = 实际人数 ÷10×100%，按「完成率 ×5」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5	5
	多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	综合服务满意度（5分）	本指标满分 5 分，采取分层问卷调查法测算得分：面向引进高层次人才、科技园在孵企业两类服务对象，每类发放调查问卷 15 份，合计发放问卷 30 份。计分规则：问卷全部回收且有效问卷满意率 100% 得 5 分；满意率 90%（含）-100% 区间按比例折算得分，满意率低于 90% 酌情扣减分值。本次 30 份问卷全部完整回收，有效问卷共 30 份，所有受访高层次人才、在孵企业均评价为满意，综合满意率 100%，按照评分规则核算，本项得满分 5 分。	5	5
得分（满分100）				100	9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下设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24 分。

1.立项（满分 7 分，得 7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得 4 分），是衡量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立项依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分 2 分**，否则不得分。

本项目正式立项依据为 2024 年签订的《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签订严格遵循国家、省、市关于强省会、高校 “双一流” 建设、产学研协同创新相关法律法规与发展规划，政策支撑充分、立项依据合法有效，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②项目是否进行可行性调研，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专项资金的运用是否可以达到预期目标，**符合得分 2 分**，否则不得分。

1995 年、2012 年、2018 年我市与福州大学先后签订三轮市校战略合作协议，前三轮合作均达成既定发展目标、产出显著科创与人才成果；第四轮合作启动前，市校联合完成专项可行性调研、产业与科教专家论证、资金使用风险评估，经市科技局集体决策审议，在前三轮成熟实践基础上签订新一轮战略合作协议，专项资金投入路径清晰、预期效益可落地实现，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得 3 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本项目在总结第三轮合作实施成效基础上启动第四轮合作立项工作，严格按照市级科技专项资金、市校共建项目管理流程，依次完成需求对接、方案会商、协议报审、预算申报、财政批复全流程，立项申请程序完整规范，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1 分**。

②有设立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以及申报指南对项目申请程序做详细规定，符合立项要求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本资金为市校战略合作框架下年度固定拨付专项，不属于市场化竞争性申报项目，未单独对外发布专项申报指南；以《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年度共建任务清

单、市校联合立项会商纪要作为替代佐证材料，资金立项流程模式清晰、程序完整规范，符合立项程序要求，**得分 1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本资金为政府与高校战略合作框架下年度固定拨付专项，所有事前可行性研判、绩效评估、风险论证、专家会商、集体审议工作均在签订第四轮战略合作协议阶段一次性完成，年度资金拨付沿用前期全套论证评估材料，相关事前评估文件完整归档，论证程序合规充分，**得分 1 分。**

2.绩效目标（满分 14 分，得 14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8 分，得 8 分)，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2 分）；②是否与科技局职责密切相关（2 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2 分）；④项目是否实现社会效益保障目标（2 分）。

从《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绩效评估表，紧扣强省会战略、“3820”战略工程、国家科技创新、高校 “双一流” 建设相关法律法规与发展规划，依据市委市政府市校共建决策实施，**符合维度①要求，得 2 分**；项目聚焦产学研协同、人才引育、科技成果转化，属于福州市科技局推动区域创新发展核心工作职责范畴，**符合维度②要求，得 2 分；**市校深度融合是补齐我市高端创新要素短板、培育新兴产业动能的关键抓手，是推动科创事业高质量发展必需项目，符合维度**③要求，得 2 分；**项目可实现人才集聚、科技成果本地落地、产业创新赋能等多重社会效益，能够有效保障城市创新发展民生与产业发展目标，**符合维度④要求，得 2 分**；四项评判维度全部达标，本指标合计**得分 8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6 分，得 6 分)，绩效目标有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6 分，无清晰、细化、可衡量指标得 0 分。

《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绩效评估表项目配套完整分级绩效指标体系，设置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四大一级指标，细分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社

会效益、服务满意度二级指标，全部三级指标均设置量化目标值，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6 分。**

3.资金投入（满分 3 分，得 3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 3 分)，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全部符合得 3 分，少一条扣 1 分。

项目预算编制前完成可行性调研、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经过完整科学论证流程，符**合要点①，得 1 分；**年度 20000 万元预算全部用于人才引育、科技园建设、成果转化等协议约定共建事项，预算列支范围与项目实施内容完全匹配，**符合要点②，得 1 分；**

预算额度依据市校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年度 2 亿元定额标准编制，结合前三轮资金使用实绩测算，测算依据充分规范，**符合要点③，得 1 分；**三项要求全部达标，本指标合计**得分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下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6 分。

1.资金管理（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1）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 4 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设置 4 个小点：项目资金是否实行专账管理（1 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 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1 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分）。

福州大学对本次 2 亿元市校合作专项设立独立核算专户，实行专账单独核算、专款专用，符合管理要求，**得分 1 分。**资金拨付履行预算申请、内部审批、财政国库支付、高校收款确认全流程手续，审批链条完整规范，**得分 1 分。**全部资金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战略合作协议约定范围列支，未超预算、超范围使用，**得分 1 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得 4 分），预算执行率 A=（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A=100%时得 4 分，A＜100%时得分为 4×A。

2025 年度本项目专项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20000 万元，福州大学全年专项实际支出 20000 万元；按公式计算预算执行率 A=20000÷20000×100%=100%，依据评分规则 A=100%得满分，本指标得分 4 分。

（3）资金到位率（满分 2 分，得 1.98 分），资金到位率 B=（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 B 等于 100%得满分，资金到位率 B＜100%时得分为 B*2。

2025 年度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20000 万元，市科技局全年足额拨付，实际到位资金 20000 万元；按公式计算资金到位率 B=20000÷20000×100%=100%，依据评分规则 B=100%得满分，本指标**得分 2 分。**

2.组织实施（满分 6 分，得 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2 分，得 分），是否有财务会计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标准为有财务会计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核查市科技局、福州大学均具备规范财务会计制度及市校合作专项资金专项管理办法，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 4 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分标准为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4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2 亿元专项资金预算、拨付、使用、项目实施全流程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未发现管理不合规事项，项目执行完全符合制度要求，**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2 个二级指标；分值 40 分，得 36 分。

1.产出数量（满分 25 分，得 24 分）

（1）新增海内外青年高层次人才数量（满分 5 分，得 5 分），考核基准目标为年度新增

海内外青年人才 150 人；实际引进数量≥15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引进人数 ÷150×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年度福州大学新增海内外青年博士及以上高层次人才 238 人，超出年度考核目标 150 人，满足满分条件，**本项得 5 分。**

（2）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年度在榕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 1.1 亿元为基础分值门槛，达到 1.1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成交额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本年度福州大学在榕登记技术合同实际成交总额 4.7 亿元，基础分值 3 分；超额部分 3.6 亿元，折算加分后总分超出满分上限，**本项得 5 分。**

（3）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新增在孵企业数（满分 5 分，得 5 分），年度新增在孵企业考核基准目标 15 家；实际新增在孵企业≥15 家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 实际新增家数 ÷15×100%，按 “完成率 ×5” 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

本年度福州大学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合计新增在孵企业 35 家，超出年度考核目标 15 家，满足满分条件，**本项得 5 分。**

（4）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数在榕转化率（满分 5 分，得 4 分），以年度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在榕转化率 68% 为满分门槛；转化率≥68% 得满分；未达标按分档计分，分档梯度 14.4%：68.0%（5 分）、54.4%（4 分）、40.8%（3 分）、27.2%（2 分）、13.6%（1 分）。

本年度全省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总量 251 件，其中福州市落地转化 160 件，福州大学对应合同在榕转化率 = 160÷251×100%=63.7%，对应分值档位，**本项得 4 分。**

（5）**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新增家数（满分 5 分，得 5 分），**年度培育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基准目标 2 家，达到 2 家得基础分 3 分；每超额新增 1 家加 1 分，总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本年度福州大学该项落实情况中培育高企数量达 6 家，比本年度基数目标值 2 家多 4 家，

计算得分=3+（6-2）*1>5，**本得 5 分。**

2.产出质量（满分 15 分，得 12 分）

（1）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登记成交年增长率（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年增长率正数作为基本目标评价指标。本年度在榕登记的技术合同成交额较上年有增长的得 3 分；年增长率超过福州增长率的，再得 2 分。

本年度福州大学科技园、孵化器培育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共 6 家，基础分值 3 分；超额新增 4 家，折算加分后总分超出满分上限，**本项得 5 分。**

（2）授权国家发明专利数（满分 5 分，得 5 分），年度考核基准目标为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20 项。当年授权数量≥1020 项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较基准值少 50 项扣减 1 分，分值扣至 0 分为止。

本年度福州大学累计授权知识产权 1164 件，其中国际专利 22 件、国家发明专利 1142 件，国家发明专利授权量超出年度目标 1020 项，满足满分条件，**本项得 5 分。**

（3）**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增长率（满分 5 分，得 2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3 分；②培育高企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2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本年度科技园、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6 家，2024 年度培育数量同为 6 家，同比增长率 0%，未实现数量正增长，不获取 3 分基础分；福州市 2024 年公示新增高企 4678 家、2025 年公示新增 4038 家，全市同比增长率 - 13.68%，我校培育高企增长率 0% 优于全市增速，获得对比分 2 分。两项分值合计 2 分，**本项实际得 2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满意度”3 个二级指标，满分 20 分，得 2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 （满分 10 分，得 10 分）

（1）年度研发经费投入（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年度研发经费支出 8.5 亿元为考核基

准值；研发经费达到 8.5 亿元得基础分 3 分，经费每超额 1000 万元额外加 0.5 分，本指标总分上限 5 分。

依据福州大学提交、福建闽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编号：(2026) 闽兴所专审字第 025 号），2025 年度福州大学研发经费投入 10 亿元，超出考核基准值 8.5 亿元，超出金额 1.5 亿元。超额加分核算：15×0.5=7.5 分，叠加基础分后总分超出指标满分上限，按规则封顶计 5 分，**本项最终得 5 分。**

（2）研发投入年增长率（满分 5 分，得 5 分），分值分两档核算：①当年研发经费支出较上一年实现正增长，得基础分 2 分；②研发经费年度增长率高于福州市全市研发投入整体增长率，额外得对比分 3 分；两项分值合计上限 5 分。

依据福州大学提交、福建闽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编号：(2025) 闽兴所专审字第 041 号），2024 年度我校研发经费投入 7.12 亿元，2025 年度投入 10 亿元，较上年增加 2.88 亿元，同比增长率 40.45%，实现经费正增长，取得基础分 2 分。现阶段暂未获取福州市 2025 年度全市研发投入统计数据，无法核算全市同期增长率，不满足第二档计分条件，不予加 3 分。**本项最终得 2 分。**

2.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1）新增国家级人才或团队（满分 5 分，得 5 分），以年度新增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等国家级人才 10 人为考核基准目标；当年新增人数≥10 人得满分；未达目标的，完成率 A = 实际人数 ÷10×100%，按「完成率 ×5」折算得分，分值上限 5 分。依据福州大学人事处盖章确认的《2025 年新增国家人才名单》，本年度新增国家杰青、国家优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等国家级人才共计 18 人，超出年度考核基准目标 10 人，满足满分标准，**本项得 5 分。**

3.多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综合服务满意度（满分 5 分，得 5 分），本指标满分 5 分，采取分层问卷调查法测算得分：面向引进高层次人才、科技园在孵企业两类服务对象，每类发放调查问卷 15 份，合计

发放问卷 30 份。计分规则：问卷全部回收且有效问卷满意率 100% 得 5 分；满意率 90%（含）-100% 区间按比例折算得分，满意率低于 90% 酌情扣减分值。本次 30 份问卷全部完整回收，有效问卷共 30 份，所有受访高层次人才、在孵企业均评价为满意，综合满意率 100%，按照评分规则核算，本项得满分 5 分。

全部问卷完整回收，受访高层次人才、在孵企业对人才配套、孵化培育、技术转化等协同创新服务均给出满意评价，无不满意反馈，达到满分评判标准，**本项得 5 分。**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年度绩效自评指标设置未严格对标第四轮市校战略合作协议考核标准，目标值设定普遍偏低、对标不精准

1.本年度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未严格依据第四轮《福州市人民政府 福州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及附件年度常规考核绩效评估表要求搭建，多项核心考核指标自评目标值与协议规定标准存在较大差距，未足额落实市校合作硬性考核任务：

2.高层次人才引进指标对标偏差明显：新增引进人才年度自评目标仅设置 30 人，远低于协议绩效评估表明确要求的 150 人，人才引育量化任务未足额承接；

科创孵化载体培育指标目标设置不足：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孵化器新增在孵企业自评目标 5 家，对比协议硬性考核标准 15 家存在较大缺口，载体培育产出任务未达标；

知识产权创新产出指标差距突出：年度申请发明专利自评目标仅 1 件，与协议要求 10—20 件的考核标准相差悬殊，技术创新产出目标设定严重保守。

3.配套绩效指标架构设置不规范：绩效一级、二级指标划分不符合财政绩效评价统一规范，未按照 “产出、效益” 一级框架、“产出数量、产出质量” 二级标准分类归集指标；同时技术合同转化、孵化器培育高企、研发经费等核心细分指标未完整、清晰纳入自评体系，指标覆盖不全、层级逻辑混乱，无法完整反映市校协同创新全部工作成效。

（二）区域整体创新投入支撑力度不足，创新基础资源短板突出

1.高端创新平台资源储备薄弱，创新承载能力有限。辖区内大院大所布局偏少，缺

少国家级重点实验室、重大研发平台等高能级创新载体，高端创新资源集聚不足，难以支撑高层次人才引育、大规模技术成果转化等市校合作核心任务落地；

2.市场主体研发内生动力不足，创新投入强度偏低。辖区高新技术企业普遍存在研发经费投入规模小、增长乏力问题，企业自主研发意愿不强，研发投入总量、增速均未达到预期，制约校企联合技术攻关、成果本地转化推进成效。

（三）科技成果本地转化、孵化培育成效未达考核预期

1.技术成果本地转化质量不足：技术开发、转让、许可合同在榕转化占比、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及年度增速未达协议考核标准，大量科研成果未实现在榕落地转化，市校合作成果本地赋能产业效果不足；

2.孵化载体提质培育能力偏弱：除新增在孵企业数量缺口外，国家级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的总量、年度增长率均未达到协议考核要求，载体培育优质科创企业的质量成效不突出。

六、整改意见及工作建议

（一）对标第四轮市校战略合作协议，全面规范重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

1.逐项校准核心指标目标值，补齐考核任务缺口。严格对照第四轮《战略合作协议》附件年度绩效评估表硬性标准，重新核定年度自评目标：将新增引进人才目标调整至 150 人、新增在孵企业目标调整至 15 家、发明专利年度申请量目标设置为 10—20 件，确保所有核心指标目标值与市校协议考核要求完全一致；

2.规范绩效指标层级架构，统一遵循财政绩效评价规则。严格按照 “一级指标：产出、效益；产出下设二级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 标准重构指标框架：

产出数量：归集技术合同成交额、新增在孵企业数、培育高企数量、引进国家级人才数量、年度研发经费支出、发明专利申请量等绝对规模类指标；

3.产出质量：归集技术合同转化占比、成交额年增速、高企培育年增长率、研发经费增长率等效率、质量类指标；

4.效益指标分设社会效益（高层次人才集聚）、经济效益（研发投入长效支撑、产业创新带动），完整纳入成果转化、载体孵化、人才、研发投入全部三级细分指标，做到指标全覆盖、层级逻辑清晰，规范开展年度绩效自评。

（二）加大创新资源布局与研发投入扶持，夯实协同创新基础

1.联动福州大学共建高能级创新平台。依托市校战略合作机制，谋划引进、共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产业研究院、重大研发平台，补齐大院大所资源短板，搭建承接高端人才、开展联合攻关的核心载体；

2.强化企业研发投入正向激励。出台专项扶持政策，对高新技术企业、校企联合攻关项目给予研发补助、税收优惠，引导企业提升自主研发投入规模；建立研发投入常态化跟踪机制，推动辖区研发经费支出总额、年度增长率稳步提升，夯实创新投入保障。

（三）多措并举提升成果本地转化、科创载体培育质效

1.搭建市校成果本地转化对接平台。常态化开展校企技术对接会，引导福州大学科研成果向本地企业转移落地，提升技术合同在榕转化占比、登记成交额及增长速度，完成协议规定的成果转化考核任务；

2.强化国家级孵化载体提质增效管理。压实大学科技园、孵化器运营主体责任，建立在孵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机制，一方面扩大在孵企业新增数量，另一方面提升高企培育总量与年度增速，同步跟踪载体培育质量指标，确保载体孵化产出全面达标。

（四）建立指标常态化跟踪督办机制

1.按月跟踪人才引育、发明专利、孵化企业、技术合同、研发投入等协议核心指标完成进度，对进度滞后指标提前预警、制定阶段性攻坚举措；每年度开展绩效自评前置审核，确保自评指标设置、目标值设定、指标架构完全符合市校战略合作协议及财政绩效评价双重规范要求，避免出现指标对标偏差、体系设置不规范等同类问题重复发生。